

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二届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二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于 1999 年 1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 7 人，实到 7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公司总经理、监事会成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- 1、199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；
- 2、1998 年度总经理业务报告；
- 3、199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199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；
- 4、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：

由于公司发展需要，董事会同意增补杨奇逊先生、檀国彪先生为公司董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5、根据《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》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内容的议案；

以上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- 6、199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：

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本公司 1998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51,900,370.43 元，利润总额 153,401,553.99 元，净利润 110,501,119.40 元，按 10%提取法定公积金 11,050,111.94 元，按 5%提取法定公益金 5,525,055.97 元，合计 16,575,167.91 元，余额 93,925,951.49 元，加上 1997 年末未分配利润 119,002,975.00 元，减去应付普通股股利 27,600,000.00 元，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185,328,926.49 元，资本公积金 397,077,055.00 元。公司董事会经研究决定，199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 199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3800 万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送 5 股红股。

此分配预案须经 199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- 7、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议案：

经公司总经理檀国彪先生提名，同意聘任姚武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同时免去曹全喜先生的公司副总经理职务。

- 8、公司 199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；

- 9、决定 1999 年 3 月 6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1998 年度股东大会。

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1999 年 1 月 22 日

附：

杨奇逊先生，61 岁，工学博士，华北电力大学教授，博士生导师，中国工程院院士。国家级有突出贡献的科学专家，是我国电力系统微机继电保护的创始人和开拓者，多年来从事微机继电保护和电力系统数字仿真理论的研究工作，在微机继电保护可靠性理论研究中进行了开创性的工作，为微机继电保护在电力系统中的广泛应用奠定了理论基础，近年来在国内外刊物上发表论文 50 余篇，编著《微机保护继电保护基础》。

檀国彪先生，37 岁，工学硕士、高级工程师，公司总经理。曾荣获公司劳模及许昌市“十大杰出青年”荣誉称号，许昌市拔尖人才。他主持、参加研制的 6 种电力系统微机保护产品均通过了国家级鉴定，产品的主要技术指标达到了当代世界同类产品的先进水平。其中，两种微机型高压线路保护分别获河南省与机械部科技进步一、二等奖。三年来，他曾作为许继四方分公司的技术和行政主管，成功地组织了第三代微机保护和自动化产品的开发设计、市场开拓及生产、服务。销售收入连年翻番，对公司的科研进步和产品高科技含量的提高，起

到了很大的推进作用。

姚武先生：32岁，工学学士，公司副总经理兼技术中心主任。1988年毕业于东南大学自动控制系检测技术及仪器专业，同年参加工作，历任技术中心产品设计员、信息处处长、科研处处长。曾荣获省科技进步一等奖。现于西安交通大学在职攻读工商管理硕士(MBA)学位。